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之
财务顾问报告

收购方财务顾问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序言	4
第二节 财务顾问承诺与声明	5
一、财务顾问承诺.....	5
二、财务顾问声明.....	5
第三节 财务顾问意见	7
一、收购人编制的收购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7
二、本次收购的目的及方案.....	7
三、收购人的主体资格、收购实力、管理能力、履约能力及诚信记录.....	8
四、对收购人进行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辅导的情况.....	36
五、收购人的股权控制结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收购人的方式.....	36
六、收购人的收购资金来源及其合法性.....	37
七、本次收购不涉及以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况.....	37
八、收购人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37
九、收购过渡期内保持公众公司稳定经营作出的安排.....	38
十、收购人提出的后续计划及本次收购对公众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影响.....	38
十一、收购标的的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安排.....	40
十二、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被收购公司之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收购人与被收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就其未来任职安排达成某种协议或者默契.....	40
十三、公众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未清偿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40
十四、关于金融类资产、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41
十五、本次收购是否触发要约收购条款.....	41
十六、中介机构与收购人、被收购公司及本次收购行为之间关联关系.....	41
十七、本次收购项目聘请第三方情况的说明.....	42
十八、财务顾问意见.....	42

释 义

除非本财务顾问报告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次收购、本次交易	指	收购人通过协议方式受让转让方合计持有的公众公司1,116,177,154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19.1454%）之交易
本报告、本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收购报告书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被收购公司、公众公司、国都证券、标的公司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受让方、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上三高速	指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沪杭甬	指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信托	指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重信	指	天津重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嘉鸿	指	重庆嘉鸿盛鑫商贸有限公司
深圳远为	指	深圳市远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中峻	指	深圳中峻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方、交易对方	指	重庆信托、天津重信、重庆嘉鸿、深圳远为、深圳中峻
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收购人与交易对方分别签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投资者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第5号准则》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
《诚信监督管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
《公司章程》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序言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第5号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中国银河证券接受收购人浙商证券的委托，担任本次收购的收购方财务顾问，对本次收购行为及相关披露文件的内容进行核查并出具财务顾问报告。

收购人已经向本财务顾问提供了为出具本财务顾问报告所必需的资料，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愿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财务顾问报告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经过审慎的尽职调查，在认真查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收购行为的基础上，就本次收购行为及相关披露文件的内容出具核查意见，以供广大投资者及有关各方参考。

第二节 财务顾问承诺与声明

一、财务顾问承诺

(一) 本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收购人披露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 本财务顾问已对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的披露文件进行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三) 本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本次收购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机构的规定，有充分理由确信收购人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四) 本财务顾问在担任收购人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内部防火墙制度，除收购方案操作必须与监管部门沟通外，未泄漏与收购相关的尚未披露的信息。

二、财务顾问声明

(一) 本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资料及其他相关材料由收购人提供，收购人已向本财务顾问保证：其出具本财务顾问报告所提供的所有文件和材料均真实、完整、准确，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二) 本财务顾问基于“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旨在就收购报告书相关内容发表意见，发表意见的内容仅限收购报告书正文所列内容，除非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另有要求，并不对与本次收购行为有关的其他方面发表意见。

(三) 政府有关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财务顾问报告内容不负任何责任，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同时，本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公众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或意见，对投资者根据本财务顾问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本财务顾问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财务顾问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财务顾问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本财务顾问报告仅供本次收购事宜报告作为附件使用。未经本财务顾问书面同意，本财务顾问报告不得被用于其他任何目的，也不得被任何第三方使用。

第三节 财务顾问意见

本财务顾问就本次收购的以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

一、收购人编制的收购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对收购人编制收购报告书所依据的文件材料进行认真核查以及对收购报告书所披露事实的查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收购人已向本财务顾问出具关于所提供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承诺为本财务顾问出具财务顾问报告提供的一切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分析和安排，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第5号准则》等法律、法规对非上市公司收购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要求。

二、本次收购的目的及方案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本次收购目的为浙商证券基于自身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及市场布局需要、提升公司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能力、深刻落实并践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证券公司通过业务创新、集团化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做优做强，打造一流的投资银行，推动证券公司投行、投资、投研协同联动，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注册制改革能力，助力构建为实体企业提供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体系”指导思想，加快实现浙商证券进入全国中大型券商行列的奋斗目标，做优做强、打造一流投资银行，为“金融强国”建设及成为维护金融稳定压舱石贡献“浙商”力量。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的收购目的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

（二）本次收购的方案

根据收购人浙商证券于2024年3月29日与转让方重庆信托、天津重信、重庆嘉鸿、深圳远为、深圳中峻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浙商证券通过特定事

项协议转让或其他经各方协商一致的交易方式收购转让方持有国都证券合计1,116,177,154股股份，合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19.1454%，转让价格为2.673元/股，转让总价款为298,354.15万元。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收购的方案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

（三）本次收购前后公众公司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浙商证券未持有公众公司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浙商证券直接持有公众公司1,116,177,154股股份，合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19.1454%，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收购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

三、收购人的主体资格、收购实力、管理能力、履约能力及诚信记录

（一）收购人提供了本次收购信息披露所要求的必备证明文件

本财务顾问基于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收购人提交收购报告书涉及的内容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对收购报告书及收购人提供的必备证明文件进行了审阅及必要核查。

本财务顾问履行上述程序后认为：收购人已经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和《第5号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交了必备的证明文件，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对收购人是否具备主体资格的核查

1、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成立日期	2002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8442972K
注册资本	3,878,194,249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浙商证券

股票代码	601878
上市日期	2017年6月26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注册地址邮编	310020
办公地址邮编	310020
电话	0571-87901964
传真	0571-87901955
公司网站	https://www.stocke.com.cn/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所属行业	资本市场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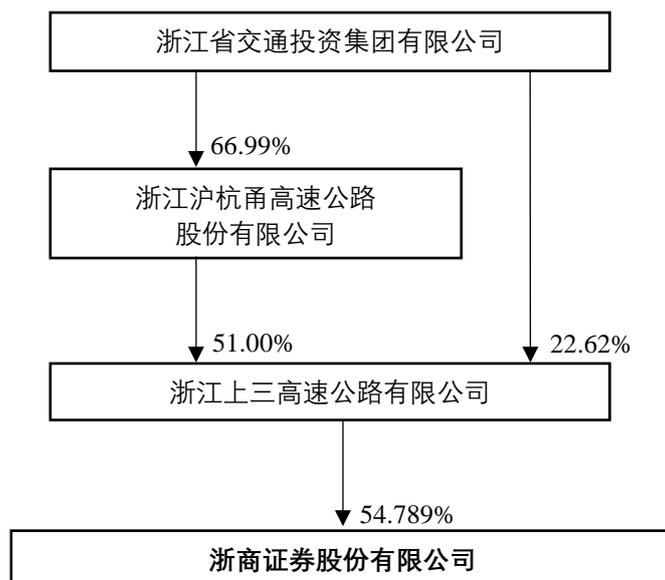
2、收购人的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收购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三高速持有收购人浙商证券 212,482.52 万股股份，占收购人浙商证券股本总额的 54.789%，上三高速为浙商证券控股股东。

交投集团持有沪杭甬 401,477.88 万股股份，占沪杭甬总股本的 66.99%；交投集团直接持有收购人控股股东上三高速 22.62% 股权，并通过沪杭甬间接持有收购人控股股东上三高速 51.00% 股权，交投集团为收购人实际控制人。

收购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控制关系如下：



(2) 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①收购人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李伟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12楼

注册资本：776,66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042002036

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的投资、建设、收费、养护、管理，高速公路配套项目的开发经营及服务。

②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高浩孟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303号

注册资本：3,160,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4530895W

经营范围：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交投集团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并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营运机构，浙江省国资委代表浙江省人民政府行使出资人的职能，对交投集团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并由交投集团对其下属参、控股企业实施统一管理。

3、收购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浙商证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吴承根	男	1965年7月	董事长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王俊	男	1982年3月	副董事长	2023年8月	2025年9月
钱文海	男	1975年3月	董事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总裁	2023年11月	
阮丽雅	女	1983年1月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陈溪俊	男	1964年7月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许长松	男	1975年1月	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沈思	男	1953年6月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金雪军	男	1958年6月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熊建益	男	1970年6月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赵伟江	男	1964年10月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王育兵	男	1969年2月	监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龚尚钟	男	1973年7月	监事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程景东	男	1970年1月	副总裁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盛建龙	男	1971年6月	财务总监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吴思铭	男	1977年2月	副总裁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张晖	男	1969年7月	副总裁、首席风险官	2023年10月	2025年9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楼小平	男	1968年10月	副总裁	2024年2月	2025年9月
许向军	男	1973年9月	合规总监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胡南生	男	1973年4月	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助理	2022年11月	2025年9月
黄玉锋	男	1972年4月	首席信息官	2023年1月	2025年9月
邓宏光	男	1971年7月	董事会秘书	2023年10月	2025年9月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浙商证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收购人最近两年所受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浙商证券最近两年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5、收购人的诚信情况

根据收购人及其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并通过对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中国裁判文书网等信息公开公示系统的检索，收购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现任董监高、控股股东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浙商证券及其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规定。

6、收购人投资者适当性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已开立股转交易账户且为股转一类合格投资者，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关于投资者适当性的相关规定，可以申请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

7、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禁止收购的情形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两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两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因此，收购人符合《投资者管理办法》的规定，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法律法规禁止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具备收购公众公司的主体资格。

8、收购人最近两年的财务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浙商证券2021年度、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22]1042号、中汇会审[2023]212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收购人最近两年经审计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财务报表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4,298,096.22	3,426,652.21
其中：客户存款	3,387,060.00	2,695,079.89
结算备付金	623,027.97	578,206.70
其中：客户备付金	374,495.42	386,118.03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755,726.83	1,939,412.9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100,075.64	61,371.77
存出保证金	1,175,647.93	815,506.78
应收款项	30,480.12	31,914.98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7,521.05	708,820.57
持有待售资产	-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9,838.31	4,580,858.99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82,094.0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11,560.08	12,730.2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0,511.32	91,268.65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43,589.98	46,503.38
无形资产	23,955.05	22,232.46
商誉	1,984.53	1,98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88.23	50,190.64
其他资产	375,938.17	157,465.79
资产合计	13,696,135.45	12,525,120.64
负债：		
短期借款	35,293.75	7,185.93
应付短期融资款	356,702.45	794,070.25
拆入资金	70,000.00	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5,764.20	292,539.11
衍生金融负债	55,435.75	45,136.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82,524.19	2,525,042.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81,788.08	2,001,389.52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27,533.38	119,067.70
应交税费	50,984.20	123,169.2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款项	19,042.99	37,213.74
合同负债	16,138.11	20,421.42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2,157,026.16	1,863,063.7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2,435.16	36,02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20.04	22,568.29
其他负债	3,453,167.69	2,204,545.60
负债合计	10,965,256.15	10,141,435.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7,817.90	387,816.88
其他权益工具	68,377.43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47,108.52	987,386.8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68.85	-386.39
盈余公积	103,026.61	86,731.38
一般风险准备	291,373.28	253,585.87
未分配利润	713,957.72	668,55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2,530.33	2,383,685.00
少数股东权益	118,348.98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0,879.31	2,383,68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96,135.45	12,525,120.64

②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81,411.03	1,641,811.30
利息净收入	78,308.08	67,426.9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中：利息收入	240,998.42	226,584.04
利息支出	162,690.34	159,157.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4,559.90	406,749.0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6,877.07	208,445.3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7,903.35	108,292.8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3,496.91	39,433.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37.74	177,02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5.58	1,469.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4,505.87	2,111.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46.29	8,550.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79	-88.05
其他业务收入	1,164,157.83	980,042.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	-11.19
二、营业总支出	1,470,783.68	1,352,690.97
税金及附加	4,949.72	5,274.00
业务及管理费	298,093.36	378,784.74
信用减值损失	327.40	-6,548.9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89.80	7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166,723.40	974,481.14
三、营业利润	210,627.35	289,120.33
加：营业外收入	424.57	3,351.89
减：营业外支出	1,294.68	834.10
四、利润总额	209,757.24	291,638.12
减：所得税费用	39,604.91	72,069.84
五、净利润	170,152.34	219,568.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152.34	219,568.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418.82	219,568.28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3.51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2.68	-496.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5.24	-496.3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5.24	-496.3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9.15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3.09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51.30	-496.30
7.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7.44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735.01	219,07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674.06	219,071.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60.95	-
八、每股收益 (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1	0.58

③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4,071.73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99,723.92	800,791.5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	1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82,630.26	-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82,116.60	10,825.0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371,890.8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346.19	451,10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5,174.33	1,863,54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6,063.02	4,508,162.6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618,656.41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435,807.1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42,519.87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720.71	77,302.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844.70	241,74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695.29	129,43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976.91	1,832,65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3,757.47	4,335,59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05.54	172,56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21	5,307.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	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7	796.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1.18	6,504.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3.00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88.38	25,428.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1.38	28,42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0.20	-21,92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999.98	280,110.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999.9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739.95	10,876.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88,887.00	3,316,38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626.93	3,607,371.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3,102.57	2,921,7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961.06	143,084.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5.72	10,796.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7,219.34	3,075,5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92.42	531,78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8.74	-496.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48.34	681,930.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8,508.54	2,236,578.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3,560.20	2,918,508.54

④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6	-	-386.39	86,731.38	253,585.87	668,550.41	-	2,383,68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6	-	-386.39	86,731.38	253,585.87	668,550.41	-	2,383,68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2	-	-	68,377.43	59,721.67	-	1,255.24	16,295.24	37,787.41	45,407.30	118,348.98	347,19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55.24	-	-	165,418.82	5,060.95	171,735.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02	-	-	68,377.43	59,721.67	-	-	-	-	-	113,288.03	241,388.1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	-	-	-	9.72	-	-	-	-	-	-	10.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68,377.43	-	-	-	-	-	-	-	68,377.43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59,711.95	-	-	-	-	-	113,288.03	172,999.98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6,295.24	37,787.41	-120,011.52	-	-65,928.87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6,295.24	-	-16,295.2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7,787.41	-37,787.41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5,928.87	-	-65,928.87
4、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817.90	-	-	68,377.43	1,047,108.52	-	868.85	103,026.61	291,373.28	713,957.72	118,348.98	2,730,879.31

202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404.45	-	-	-	733,688.37	-	109.91	68,432.50	212,739.98	558,543.10	-	1,934,91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61,404.45	-	-	-	733,688.37	-	109.91	68,432.50	212,739.98	558,543.10	-	1,934,91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6,412.43	-	-	-	253,698.49	-	-496.30	18,298.88	40,845.89	110,007.31	-	448,76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96.30	-	-	219,568.28	-	219,07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12.43	-	-	-	253,698.49	-	-	-	-	-	-	280,110.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412.43	-	-	-	253,698.49	-	-	-	-	-	-	280,110.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8,298.88	40,845.89	-	-	-50,416.19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8,298.88	-	-18,298.8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40,845.89	-40,845.89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50,416.19	-	-50,416.19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6	-	-386.39	86,731.38	253,585.87	668,550.41	-	2,383,685.00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995,050.36	2,102,740.87
其中：客户存款	1,730,193.99	1,717,008.56
结算备付金	559,957.75	471,798.05
其中：客户备付金	331,442.71	319,502.49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724,507.52	1,928,961.02
衍生金融资产	70,684.61	42,209.90
存出保证金	68,386.07	43,651.42
应收款项	26,516.65	20,574.55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4,205.00	569,195.42
持有待售资产	-	-
金融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65,026.85	4,022,528.27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82,094.0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268,803.81	263,135.2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3,847.33	85,081.67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35,120.54	37,224.27
无形资产	21,791.62	20,300.08
商誉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16.10	36,039.18
其他资产	387,507.29	124,909.2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0,044,815.53	9,768,349.19
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356,702.45	794,070.25
拆入资金	70,000.00	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1.97	878.88
衍生金融负债	42,641.75	27,775.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78,515.16	2,363,221.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67,688.77	2,000,401.0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10,548.36	106,483.76
应交税费	39,455.19	92,956.73
应付款项	19,042.99	37,095.37
合同负债	3,187.66	4,303.52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2,157,026.16	1,863,063.7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5,848.22	8,32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30.93	6,501.77
其他负债	465,153.99	277,540.89
负债合计	7,744,263.60	7,632,612.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7,817.90	387,816.88
其他权益工具	68,377.43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987,396.56	987,386.8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96.06	-
盈余公积	103,026.61	86,731.3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254,129.62	221,539.15
未分配利润	500,399.86	452,262.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0,551.93	2,135,73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44,815.53	9,768,349.19

②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8,830.35	542,223.23
利息净收入	53,433.87	41,137.75
其中：利息收入	199,982.02	192,358.14
利息支出	146,548.15	151,220.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3,530.23	326,835.25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0,282.27	214,210.4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7,903.35	108,292.8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129.39	127,090.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8.55	52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2,682.15	1,061.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24.12	44,764.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90	-92.77
其他业务收入	1,144.81	1,435.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	-9.27
二、营业总支出	235,869.99	303,939.95
税金及附加	3,752.73	4,586.32
业务及管理费	231,384.94	306,153.87
信用减值损失	628.32	-6,846.6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104.00	46.4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三、营业利润	192,960.35	238,283.28
加：营业外收入	80.13	339.38
减：营业外支出	1,111.03	690.29
四、利润总额	191,929.45	237,932.37
减：所得税费用	28,977.08	54,943.58
五、净利润	162,952.37	182,988.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952.37	182,988.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6.06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06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9.15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3.09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356.31	182,988.78

③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72,855.26	664,839.6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	10,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5,814.88	50,352.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5,103.13	1,250,157.7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03,424.56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235.32	450,045.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2.96	117,29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916.11	2,542,692.2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5,188.64	1,537,448.9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425,353.69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5,710.16	71,447.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950.48	204,96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128.81	101,20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099.56	88,47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077.65	2,428,89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38.45	113,795.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1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00.00	1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5	689.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29.55	18,829.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	6,50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16.97	23,154.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16.97	59,65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2.58	-40,82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0,110.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88,887.00	3,316,38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8,887.00	3,596,49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6,437.00	2,911,5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024.57	137,189.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1.98	8,860.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6,743.56	3,057,56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56.56	538,934.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5.52	611,90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4,351.12	1,962,446.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4,845.61	2,574,351.12

④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4	-	-	86,731.38	221,539.15	452,262.07	2,135,73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4	-	-	86,731.38	221,539.15	452,262.07	2,135,73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2	-	-	68,377.43	9.72	-	-596.06	16,295.24	32,590.47	48,137.79	164,815.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96.06	-	-	162,952.37	162,35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	-	-	68,377.43	9.72	-	-	-	-	-	68,388.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	-	-	-	9.72	-	-	-	-	-	10.7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68,377.43	-	-	-	-	-	-	68,377.4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6,295.24	32,590.47	-114,814.58	-65,928.8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6,295.24	-	-16,295.2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2,590.47	-32,590.47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5,928.87	-65,928.87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817.90	-	-	68,377.43	987,396.56	-	-596.06	103,026.61	254,129.62	500,399.86	2,300,551.93

2021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404.45	-	-	-	733,688.35	-	-	68,432.50	184,941.39	374,586.12	1,723,05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61,404.45	-	-	-	733,688.35	-	-	68,432.50	184,941.39	374,586.12	1,723,05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6,412.43	-	-	-	253,698.49	-	-	18,298.88	36,597.76	77,675.95	412,68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82,988.78	182,98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12.43	-	-	-	253,698.49	-	-	-	-	-	280,110.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412.43	-	-	-	253,698.49	-	-	-	-	-	280,110.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8,298.88	36,597.76	-105,312.83	-50,416.19	-50,416.1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8,298.88	-	-18,298.8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6,597.76	-36,597.76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50,416.19	-50,416.19	-50,416.19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816.88	-	-	-	987,386.84	-	-	86,731.38	221,539.15	452,262.07	2,135,736.31

9、收购人与公众公司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浙商证券在收购前未持有公众公司的股份。在本次收购前，收购人浙商证券与公众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经核查，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收购人符合《投资者管理办法》规定，具有受让公众公司股票资格；收购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及《诚信监督管理指引》规定的禁止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具备收购公众公司的主体资格。

（三）对收购人是否具备收购的经济实力的核查

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收购国都证券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法自有资金，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同时，本次收购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国都证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交易款项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的情形。

经核查，收购人浙商证券与转让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本次收购价格为2.673元/股，收购价款合计298,354.15万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截至2023年9月30日，收购人实缴资本387,818.90万元、扣除客户资金存款后的货币资金为987,786.03万元，具备本次收购的经济实力。收购人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及其支付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具有履行收购人义务的经济实力。

（四）对收购人是否具备规范运作公众公司的管理能力的核查

收购人浙商证券的治理制度及组织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收购人浙商证券对相关法律法规、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等已经较为熟悉。收购人通过接受相关辅导熟悉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并了解了其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具备规范化运作公众公司的管理能力；同时，本财务顾问也将督促收购人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股转系统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切实履行承诺或者相关约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其他法定义务。

（五）对收购人是否需要承担其他附加义务及是否具备履行相关义务的能力的核查

经核查，本次收购中，除已按要求披露的情况外，收购人不存在需承担其他附加义务的情况。

（六）对收购人是否存在不良诚信记录的核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财务顾问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5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收购人进行必要的核查与了解，收购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收购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四、对收购人进行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辅导的情况

本报告签署前，本财务顾问已对收购人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相关辅导，主要内容为相关法律法规、公众公司规范治理、公众公司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等。收购人主要负责人通过接受辅导熟悉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并了解了其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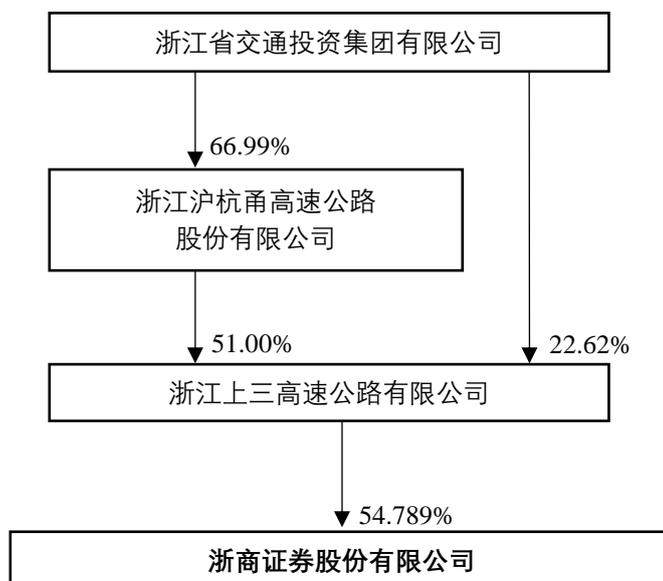
同时，本财务顾问也将督促收购人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切实履行承诺或者相关约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其他法定义务。

五、收购人的股权控制结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收购人的方式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三高速持有收购人浙商证券 212,482.52 万股股份，占收购人浙商证券股本总额的 54.789%，上三高速为浙商证券控股股东。

交投集团持有沪杭甬 401,477.88 万股股份，占沪杭甬总股本的 66.99%；交投集团直接持有收购人控股股东上三高速 22.62% 股权，并通过沪杭甬间接持有收购人控股股东上三高速 51.00% 股权，交投集团为收购人实际控制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六、收购人的收购资金来源及其合法性

本次收购以现金作为支付方式。

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收购国都证券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法自有资金，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同时，本次收购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国都证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交易款项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的情形。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的收购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具有合法性，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

七、本次收购不涉及以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况

本次收购不涉及以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况。

八、收购人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

（一）收购人已履行的批准和授权

2024年3月29日，浙商证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收购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浙商证券本次股份转让相关事宜已经有权国资审批机构或国家出资企业批准。

本次收购相关的评估报告及评估结果已经有权国资审批机构或国家出资企业备案。

（二）尚需履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次交易尚需股转系统的合规性确认。

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将持有国都证券19.1454%股份，成为国都证券第一大股东。浙商证券尚需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规定，依法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除前述事项外，本次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不涉及其他需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国有股份转让、外商投资等事项，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其他批准。

本次收购的相关文件尚需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材料，履行审查备案程序并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进行披露。

九、收购过渡期内保持公众公司稳定经营作出的安排

为保持公众公司收购过渡期内的稳定经营，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将会遵守《收购管理办法》中关于过渡期的以下事项：

在过渡期内，收购人不得提议改选公众公司董事会，确有充分理由改选被收购公司董事会的，来自收购人的董事不得超过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3；被收购公司不得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被收购公司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过渡期内，被收购公司除继续从事正常的经营活动或者执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决议外，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提出拟处置公司资产、调整公司主要业务、担保、贷款等议案，可能对被收购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或者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核查，本次收购前后，收购人浙商证券对公众公司稳定经营进行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公众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收购人提出的后续计划及本次收购对公众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影响

（一）对国都证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暂无对国都证券主营业务进行调整的明确计划，国都证券继续开展原有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将努力提升国都证券的经营能力，择机为国都证券增加新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国都证券的盈利水平。如确有调整主营业务的需要，浙商证券将根据国都证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优化，并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二）对国都证券管理层的调整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将根据国都证券的业务发展需求，适时对国都证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提出必要的调整建议，以提高国都证券运营管理能力和新业务开拓能力。如浙商证券提出对国都证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调整建议，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国都证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条件，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严格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国都证券组织结构的调整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将根据国都证券的实际情况及后续经营管理需要，以及《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现有组织结构进行完善，并将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国都证券公司章程的调整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商证券将根据国都证券的实际需要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国都证券的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五）对国都证券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

浙商证券暂无对国都证券现有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如根据实际情况确需调整的，浙商证券将根据国都证券发展的需求，在不损害国都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下，依法对国都证券资产进行处置。

（六）对国都证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浙商证券暂无对国都证券现有员工聘用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根据实际情况确需调整的，将根据国都证券发展的需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都证券治理制度对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调整。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对本次收购的后续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对公众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收购标的的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安排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成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收购人持有公众公司的股份，收购完成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的权益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2个月限制。

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十四、入股股东的持股期限应当符合下列规定：（二）不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股东自持股日起48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收购人浙商证券已出具承诺，承诺在收购完成后48个月内，收购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本公司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经核查，除上述情形外，收购人未在收购标的上设定其他权利，未在收购价款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无须承担其他附加义务及履行其他相关义务。

十二、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被收购公司之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收购人与被收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就其未来任职安排达成某种协议或者默契

经核查，收购人及其关联方在本财务顾问报告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公众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未发生收购人与被收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未来任职安排达成任何协议或默契。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就被收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进行，满足公众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维护公众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

十三、公众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未清偿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公众公司出具的承诺，核查公众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他公告和公众公司征信报告，公众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众公司不存在股东未清偿对公众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十四、关于金融类资产、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一）关于金融类资产的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之“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收购人浙商证券与公众公司国都证券均为根据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从事金融类业务。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督促国都证券在金融监管制度规定范围内，审慎履行金融机构业务职能。”

（二）关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本公司不会向国都证券注入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国都证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及投资业务，并将督促国都证券按照《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为涉房业务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

十五、本次收购是否触发要约收购条款

经核查，国都证券的《公司章程》未对收购人在收购公司时是否采取要约收购方式做出强制约定，本次收购不涉及触发要约收购的情形。

十六、中介机构与收购人、被收购公司及本次收购行为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次收购的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与收购人浙商证券、被收购公司国都证券以及本次收购行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七、本次收购项目聘请第三方情况的说明

中国银河证券在本次财务顾问业务中不存在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或个人的情形。

收购人除聘请本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该类项目依法需要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以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八、财务顾问意见

综上所述，本财务顾问认为：收购人为本次收购签署的收购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5号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收购人的主体资格、市场诚信状况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承诺的实力，其对本次交易承诺得到有效实施的情况下，公众公司、中小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可以得到充分保护。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王峻

财务顾问主办人:  
张鹏 高寒



2024年3月29日